

019912

龙潭街道卫生所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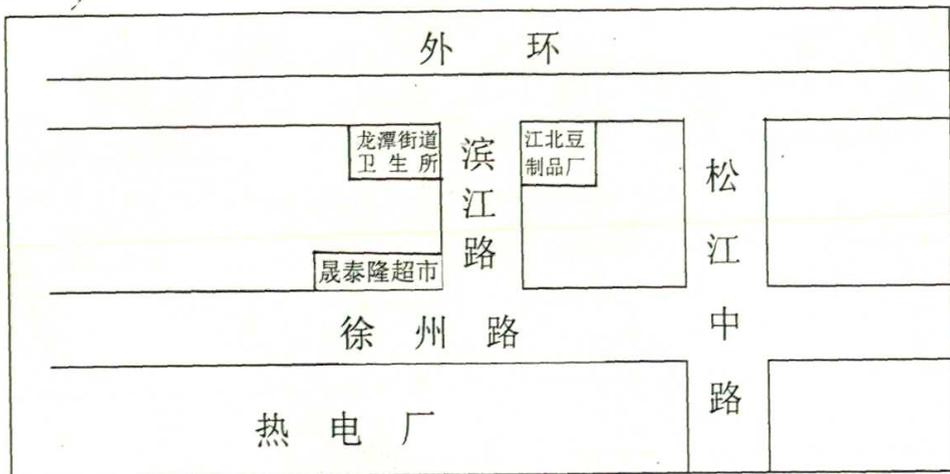
(1986~2002)

龙潭街道卫生所编印

龙潭街道卫生所志

(1986~2002)

龙潭街道卫生所编印



龙潭街道卫生所位置图



龙潭街道卫生所办公楼照片

2

目 录

龙潭街道卫生所志编纂人员名单.....	1
序.....	2
概述.....	3-4
大事记.....	5
第一章机构设置.....	6
第一节领导机构.....	6
第二节内设机构.....	6
第二章卫生体制改革.....	7
第一节领导职务改革.....	7
第二节人员体制改革.....	7
第三节管理体制改革.....	7
第三章医疗队伍.....	8
第一节人员统计.....	8
第二节技术人员.....	8
第三节学历情况.....	8
第四章医疗设施.....	9
第五章龙潭街卫生所收治各种病人一览表.....	10

龙潭街道卫生所所志

编纂人员名单

主 编：赵松枫

主 审：申淑芹

主 笔：赵松枫

编写人员：申淑芹、张淑清、
宋秀兰、赵松枫

4

序

《龙潭街卫生所志》首次问世，这篇《卫生所志》主要提供了龙潭街卫生所自 1986 年至 2002 年 17 年期间医疗机构演变；体制改革的实施职工队伍的变化，专业人员构成及医疗、卫生防疫、妇幼保健等各项工作成果的真实资料。

大事记部分记录了上限 1986 年 1 月起，下限 2002 年 12 月，17 年中发生的较大事件。记录了 17 年来卫生所专业技术人员构成与变化，医疗专业水平及各项工作的实际成果与资料的素材。

在编写本《所志》时，本着存真、求实、唯实的宗旨，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在编写内容时力求其言有据、真实可信，努力做到，语言朴实流畅，够通条理清晰，力求将龙潭街卫生所，17 年来卫生所的事业发展状况全面地展现在读者面前，留给后人一个真实。

编者

概 述

龙潭街卫生所座落吉林热电厂南。地点：热电厂南小区1号楼16号，紧靠松花江边。

自1959年建所三次易址，现经集资及街道支援于2003年5月新构商业网点总面积226平方米，上下二楼。

行政组织班子调整多次，自1986年起至2002年末止，调整三届，相继有宋桂芹、张淑清、高秀芬、申淑芹、何玉芹。

1986年在册职工9人，其中调出1人，死亡2人，调入2人，退休4人，平均为4人。

随着专业水平逐步提高，专业技术职称的构成发生了较大的变化，逐年跨入更高一层次。

1986年有卫生技术人员3人，初级技术人员1人，卫生体制改革从1996年末，经市卫生局批准成立了股份制卫生所。

1998年5月末，主要由于四化，尹大夫要求承包我卫生所，全所职工都不同意他来承包，主要是对他不了解，职工心中存有疑虑，而我们自己也有能力，所以不同意他来承包。后经全所职工表决及街道主管主任吕继成、黄大伟做工作，

同意由原所长申淑芹承包，证明效果确是很好，无论工资及福利待遇各方面远远超出职工所想象。

2000年6月22日街道终止申淑芹承包，另由区妇幼保健站职工何玉芹承包。1年以后，证实何玉芹承包失败，后经龙潭区纪委牛书记主持下于2001年10末由申淑芹继续承包至今。

目前所内设：内儿科、妇科在当地享有很高的声誉。另与市内大医院联合治疗疑难病效果确实不错。

由于我所是集体所有制，根本没有拨款单位，要想购买设备，主要靠职工集资。

大事记录

一、1959年宋桂芹等人成立了龙潭街卫生所（小街卫生院）。

二、1968年，由于患者量增多，原卫生所不能满足患者量，故扩建到热电厂门前，宋桂芹所长带领张淑清等人发动其所有亲属子女到处拣砖、四处要木料并请各单位支援，盖起了三间瓦房，总计也没有花上100元。

三、1978年因热电厂占地，卫生所搬迁到江滨路162号，面积158平方米。

四、1996年高秀芬所长因患重病，无法主持工作。特推荐原卫生所护士申淑芹接其所长之职，后经街道考核同意于当年6月由申淑芹任所长。申淑芹上任后，先后集资1万元，用于购买设备，由于原来卫生所只能接生而不能治疗其它疾病，申淑芹到社会上招聘多名有经验的医生，使卫生所效益逐年提高，另外选送职工子女两名到医学院进修，于2001年回所里上班，其医疗技术很受当地患者欢迎。

五、2000年街道把原来卫生所房子卖掉，申淑芹提出集资后，经多方努力，于2003年4月购买商业网点总面积226平方米，总计集资20万元。

第一章 机构设置

第一节 领导机构

姓名	职务	年 月 日	备注
高秀芬	所长	1986年1月	1996年病退
张淑清	副所长	1986年1月	1998年退休
申淑芹	所长	1996年6月	
何玉芹	所长	2000年6月22日	2001年回原单位
申淑芹	所长	2001年10月末	

第二节 内设机构

医 疗 机 构

医疗科的设置：内科、儿科、妇科、注射室、处置室、
药房、收款处、电诊室、消毒室。

第二章 卫生体制改革

第一节 领导职务改革

经市卫生局批准，1996年成立股份制卫生所，高秀芬所长因病退休由申淑芹担任所长职务，1998年6月1日申淑芹经街道批准，承包卫生所。2000年6月22日终止申淑芹承包卫生所，由何玉芹承包至2001年10月终止承包。申淑芹继续承包至今。

第二节 人员体制改革

原卫生所人员年龄偏大，退休两人，由社会招聘医师两人，另外原培训人员毕业后回所工作。

第三节 管理体制改革

因实施承包制，由申淑芹必须保证按时缴街道管理费，退休人员工资，职工工资，福利待遇等。自负盈亏。

第三章 医疗队伍

第一节 人员统计

项目 年度	年初人数	调入	调出	退休	死亡	年终人数
1986	8	-	-	-	-	8
1987	8	-	-	-	-	8
1988	8	-	-	-	-	8
1989	8	-	-	-	-	8
1990	8	-	-	-	-	8
1991	8	-	1	-	-	7
1992	7	-	-	-	-	7
1993	7	-	-	-	-	7
1994	7	-	-	-	-	7
1995	7	-	-	1	-	6
1996	6	-	-	-	-	6
1997	6	-	-	-	-	6
1998	6	-	-	1	1	4
1999	4	-	-	-	-	4
2000	4	-	-	-	-	4
2001	4	2	-	1	1	4
2002	4	-	-	-	-	4

第二节 技术人员

主治医师	医师	中级职称
1	2	1

第三节 学历情况

大专	中专
3	1

17

第四章 医疗设施

设备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使用情况	利用率
电冰箱	台	1	1000	1000	长年使用	100%
无影灯	台	2	400	800	长年使用	100%
氧气瓶	个	1	200	200	长年使用	100%
妇科诊察床	张	1	380	380	长年使用	100%
心电图机	台	1	2700	2700	长年使用	100%
微波治疗仪	台	1	4000	4000	长年使用	100%
妇科吸引器	台	1	1600	1600	长年使用	100%
高压灭菌器	台	1	400	400	长年使用	100%
体重称	台	1	200	200	长年使用	100%
婴儿称	台	1	100	100	长年使用	100%
合计				11,380.00	长年使用	100%

第五章 医疗技术

龙潭街卫生所收治各种病人一览表

单位

年份	门诊数	心脏病			肝病			妇科			儿科		
		人数	治愈数	治愈率	人数	治愈数	治愈率	人数	治愈数	治愈率	人数	治愈数	治愈率
1986	1560人							670	670	100%			
1987	1432人							481	481	100%			
1988	1065人							399	399	100%			
1989	3456人							691	691	100%			
1990	3689人							701	701	100%			
1991	4086人							727	727	100%			
1992	4200人							823	823	100%			
1993	4300人							846	846	100%			
1994	4800人							756	756	100%			
1995	4400人							789	789	100%			
1996	4500人	15	15	100%	6	3	50%	793	793	100%	400	391	97%
1997	4600人	20	16	80%	3	1	33%	863	863	100%	471	460	97%
1998	4800人	25	20	80%	1	1	100%	877	877	100%	562	531	94%
1999	1100人												
2000	1000人												
2001	5100人	38	23	60%	2	1	50%	361	361	100%	590	579	98%
2002	4800人	50	32	64%	2	2	100%	323	323	100%	608	599	98%

注：1996年以前以接生主。

14